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第九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云龙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云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王云龙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二、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张志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志谦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王云龙先生的辞职生效后，其在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的空缺（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将由张志谦先生接替，鉴于张志谦先生目前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尚未当选独立董事，故该事项尚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方可生效，委员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生效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成员	召集人（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安康、范蓓、苏志国	安康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苏志国、刘万丽、安文珏	苏志国
提名委员会	苏志国、张志谦、安文琪	苏志国
审计委员会	刘万丽、张志谦、潘若文	刘万丽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

附件：

张志谦先生简历

张志谦先生，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 6 月毕业于原北京医科大学医学遗传学专业，获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自 1992 年 7 月在北京医科大学临床肿瘤学院（现北京大学临床肿瘤学院、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北京肿瘤医院）暨北京市肿瘤防治研究所任职，历任实习研究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副教授、教授、科室副主任、主任。期间曾赴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分校、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梅奥诊所进行访问或博士后研究。1994 年 6 月获北京医科大学肿瘤学博士学位（在职）。2016 年 6 月-2021 年 5 月兼任重庆医科大学检验医学院教授。2024 年 4 月起任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学术副院长。2021 年 11 月起，担任利德曼独立董事。

截至本日，张志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